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字（2019）第 120249 号

项目名称: 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项目总平面示意图
- 附图 4：项目现场环保设施图
- 附图 5：项目现场采样图

附件

- 附件 1：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21-03-385715】JXQB-0510 号，2019 年 9 月 16 日）
- 附件 2：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新环评审[2020]12 号，2020 年 2 月 10 日）
-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工况证明
- 附件 5：数据证明
- 附件 6：危废协议
- 附件 7：危废单位资质
- 附件 8：危废管理制度
- 附件 9：环境管理制度
- 附件 10：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11：公众参与承诺函
- 附件 12：排污许可证
- 附件 13：夜间不生产承诺书
- 附件 14：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曾保根	联系人	苏建阳	
通讯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金度路 198 号			
联系电话	13550058370	邮政编码	610500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经度 104°00'39.78"、纬度 30°51'18.25"）			
建设性质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110 木质家具制造	
立项审批部门	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批准文号	川投资备 【2019-510114-21-03-385715】 JXQB-0510 号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书 编制单位	重庆两江源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5 万元	比例 35.42%
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2.5 万元	比例 35.42%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7.16) ; 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11.20) ; 3、《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 (环函[2002]222 号, 2002.8.21) ; 4、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9 号, 2018.5.15) ; 5、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			

	<p>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21-03-385715】JXQB-0510号，2019年9月16日）；</p> <p>6、重庆两江源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月）；</p> <p>7、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关于《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新环评审[2020]12号，2020年2月10日）；</p> <p>8、验收委托书。</p>
验收监测参考标准标号、级别	<p>废水评价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p> <p>废气评价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p> <p>噪声评价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p>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入驻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是一家生产、销售软体家具、定制家具以及木制品加工的企业。该公司于 2009 年实施建设了“家具材料生产销售配套用房建设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10345.78 m²，建设 1 栋一层金属配件厂房、1 栋三层库房及附属设施，年产三聚氰胺饰面板和木纹纸饰面板共 50 万张。2009 年 7 月 20 日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11 年 1 月该项目通过了环保验收。

2019 年 9 月，在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进行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21-03-385715】JXQB-0510 号，2020 年 1 月，重庆两江源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2 月 10 日，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以新环评审[2020]12 号文对《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2020 年 3 月，我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由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有关技术人员于 2020 年 3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根据项目相关标准要求，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26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环境保护管理等有关资料，编制了《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一）验收监测范围

验收范围包括本项目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 (5) 环境管理检查；
- (6) 公众意见调查。

三、项目概况

（一）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新都区位于川西平原腹心地带，是四川省省会城市成都市的都市新区（城北副中心），区域北与德阳市广汉、成都市青白江区毗邻，西与成都市彭州、郫县接壤，东、南与成都市金牛区、成华区、龙泉驿区相连。项目西北侧紧邻金度路（厂区主要出入通道），道路对面为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成都木立方家具有限公司；项目东北侧紧邻成都市金虎家俱有限公司；东南侧紧邻成都市丽盈木业有限公司；西南侧为成都利马家具有限公司、成都金度家具有限公司。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该区域人类活动较为频繁，无国家重点保护野生珍稀动植物。经调查，评价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无列入国家及地方保护名录的珍稀濒危动植物及古、大、珍、奇树木分布。

综上所述，本项目为成都市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建设选址与周边环境相容，无环境制约因素，从环保角度看，项目选址合理。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项目平面布局见附图。

（二）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市坤木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金度路 198 号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项目总投资：120 万元

占地面积：10345.78 m²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1：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主要建设内容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F（部分 2F），H=10m，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5133.2m ² 。本次技术改造主要是拆除车间内沙发生产线及其设备，将既有厂房内部划分为床垫生产车间、定制家具生产车间、木制品加工车间。目前，项目技术改造已完成。其中：	与环评一致	设备安装噪声	粉尘、有机废气、固废、噪声等	依托已建生产车间，内部划分区域
		床垫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100m ² ，购置安装围边机、锁边机等生产设				

		备, 年产床垫 2000 张。				
		定制家具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100m ² , 购置安装雕刻机等生产设备，年产定制家具 5500m ² 。	与环评一致			
		木制品加工车间：包括涂装车间(建筑面积 1613.26m ²) 和木工车间(建筑面积 1319.94m ²)，涂装车间安装 1 条 UV 涂装线，主要进行辊涂工序；木工车间安装推台锯等设备，主要进行木工加工工序，年产木饰面墙壁 1500m ² 、衣柜 2000m ² 、木门 200 套。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园区市政电网供电。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
	给排水	市政给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园区雨污水管网，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	依托
	消防设施	厂房内按要求设置有室内外消防系统，厂区消防通道宽 4~6m。	与环评一致	/	/	利旧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用房	3F，占地面积 955m ² ，建筑面积 599m ² ，框架结构，位于厂区西北侧。	目前修建 4F 用做库房	/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利旧
	门卫室	建筑面积 4m ² ，位于厂区西北侧。	与环评一致	/		利旧
	非机动车位	位于生产车间东北侧，停放员工非机动车。	与环评一致	/	/	利旧
环保工程	预处理池	位于办公楼下方，有效容积为 9m ³ 。	与环评一致	/	污泥	利旧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新增一套有机废气处理设施，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工艺，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风机排风量为 20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设备安装噪声	有机废气、固废、噪声	整改要求
		UV 涂装线有机废气通过既有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排气筒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在封边机、热熔胶熔化段上方安装共 3 台集气罩、冷压床上方安装共 3 台集气罩，将封边、冷压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在危废暂存间上方增设负压抽风系	与环评一致			

		统，将暂存间内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达标排放。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木工粉尘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风机风量为 2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粉尘、噪声	整改要求
	粉尘 处理 措施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UV 生产线砂光粉尘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风机风量为 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粉尘、噪声	整改要求
		安装排风扇，对厂房和库房进行强制通风。	与环评一致	/	噪声	利旧
	噪声 治理 措施	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厂房隔声。对高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和消声器等。	与环评一致	设备安 装噪声	噪声	新建
		一般固废暂存间：在各生产车间内各设置一个（共三个），总建筑面积约 60m ² ，用于临时存放边角原料、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新建
	固体 废物 处理 设施	危废暂存间：位于木制品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约 20m ² ，用于临时存放废活性炭、油漆包装桶等危险废物。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利旧 /整 改
		垃圾桶：在办公区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用于收集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利旧
		位于各生产车间内部，用于原料的临时存储。在木制品车间内设置独立的液体原料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20m ² 。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新建
仓库	原料 库房	位于办公楼东南侧和各生产车间内部，用于产品临时存储。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利旧
	产品 库房	位于厂区东南侧，用于厂区内外各类机械杂物等暂存。	与环评一致	/	固废	利旧

(三) 原辅材料及能耗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规格	备注
原辅材 料	床垫生 产车间	环保棕	4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根据订单 尺寸	外购
		高弹棉	2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根据订单 尺寸	外购

	进口天丝面料	5000m ² /a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竹炭纤维面料	5000m ² /a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成品弹簧床	2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根据订单尺寸	外购成品
	缝纫线	若干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PVC 包装材料	10t/a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定制家具车间	多层板	3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1.2m×2.4m ×1.8mm	外购
	指接板	3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外购
	颗粒板	3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外购
	封边条	3000m/a	与环评一致	200m/卷	外购, PVC 封边条
	热熔胶	2.25t/a	与环评一致	25kg/袋	外购, EVA 树脂, 固态
	五金配件	若干	与环评一致	/	外购成品
木制品加工车间	多层木饰面板	4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1.2m×2.4m ×12mm	外购
	木饰面板	10000 张/a	与环评一致	1.2m×2.4m ×3mm	外购
	白乳胶	3.0t/a	与环评一致	20kg/桶	外购, 液体
	封边条	3000m/a	与环评一致	200m/卷	外购, PVC 封边条
	热熔胶	1.5t/a	与环评一致	25kg/袋	外购, EVA 树脂, 固态
	UV 腻子	8.283t/a	与环评一致	1t/桶	外购成品, 液体
	UV 面漆	1.242t/a	与环评一致	1t/桶	外购成品, 液体
	UV 底漆	4.969t/a	与环评一致	1t/桶	外购成品, 液体
	薄膜	42000m ² /a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PVC 膜
	砂带	200 条/a	与环评一致	/	外购
动力消耗	电	10×10 ⁴ kw·h	10×10 ⁴ kw·h	/	市政电网
	水	990m ³ /a	500m ³ /a	/	市政供水管网

(四) 主要工艺设备

表 1-3 项目工艺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生产厂家
1	床垫生产车间	锁边机	HS-737	3 台	与环评一致
2		平车机	HS-0303	5 台	与环评一致
3		平车机	FH-0330S-D3	2 台	与环评一致
4		围边机	HC-300US	2 台	与环评一致
5		绣花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6		半自动卷包机	NG-06R	1 台	与环评一致
7		裁剪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升降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9		扣布台	自制	2 张	与环评一致
10		打底台	自制	1 张	与环评一致
11		包装台	自制	1 张	与环评一致
12	定制家具车间	推台锯	MJ6-450	1 台	与环评一致
13		木工镂铣机	MX5068	1 台	与环评一致
14		木工三排钻	MZ3-21	1 台	与环评一致
15		全自动封边机	KE-368	1 台	与环评一致
16		手动封边机	FBJ-360B	1 台	与环评一致
17		雕刻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18		红外线侧孔机	CK-260	2 台	与环评一致
19	木制品加工车间	砂光机	/	3 台	与环评一致
20		腻子机	/	2 台	与环评一致
21		双辊辊涂机	/	2 台	与环评一致
22		输送机	/	8 台	与环评一致
23		UV 固化机	/	5 台	与环评一致
24		覆膜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25		空压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26		精密推台锯	MJ320M	1 台	与环评一致
27		精密推台锯	MJ61	2 台	与环评一致
28		数控 CNC 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29	工线	冷压床	HW-50	2 台	与环评一致	/
30		冷压床	YJ985-A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1		单面木工压刨床	MB104EM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2		木工斜口平刨床	MBL5035 04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3		摇臂式圆锯机	MJ2236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4		木工镂铣机	MX5068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5		多排多轴木工钻床	M23A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6		全自动高速封边机	HD660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7		地锣	/	1 台	与环评一致	/
38		单轴立铣机	/	1 台	与环评一致	/

(五)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34 人，其中木制品车间定员 12 人、定制车间定员 12 人、床垫车间定员 10 人，均为原有员工，本次不新增劳动定员。实行单班 10 小时工作制，全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

项目实际年运行 300 天，现有员工 34 人，每天 10 小时连续运行。

(六) 项目变更情况

工程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未有重大变更。

(七) 以新带老

类别	序号	“以新带老”措施	实际情况
废气	1	①新增一套有机废气处理装置，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将涂装、封边、冷压等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有机废气收集效率不小于 90%，风机风量为 20000m ³ /h。 ②将 UV 涂装线有机废气通过既有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有机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在每台封边机热熔胶熔化段上方安装集气罩（共计 3 台），热熔胶熔化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降低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量。 ④在每台冷压床上方安装集气罩（共计 3 台），冷压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降低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量。同时，将冷压工序现使用的白乳胶采用水性胶黏剂替换，到 2020 年底前，替代比例达到 100%。 ⑤在危废暂存间上方增设负压抽风系统，将暂存间内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与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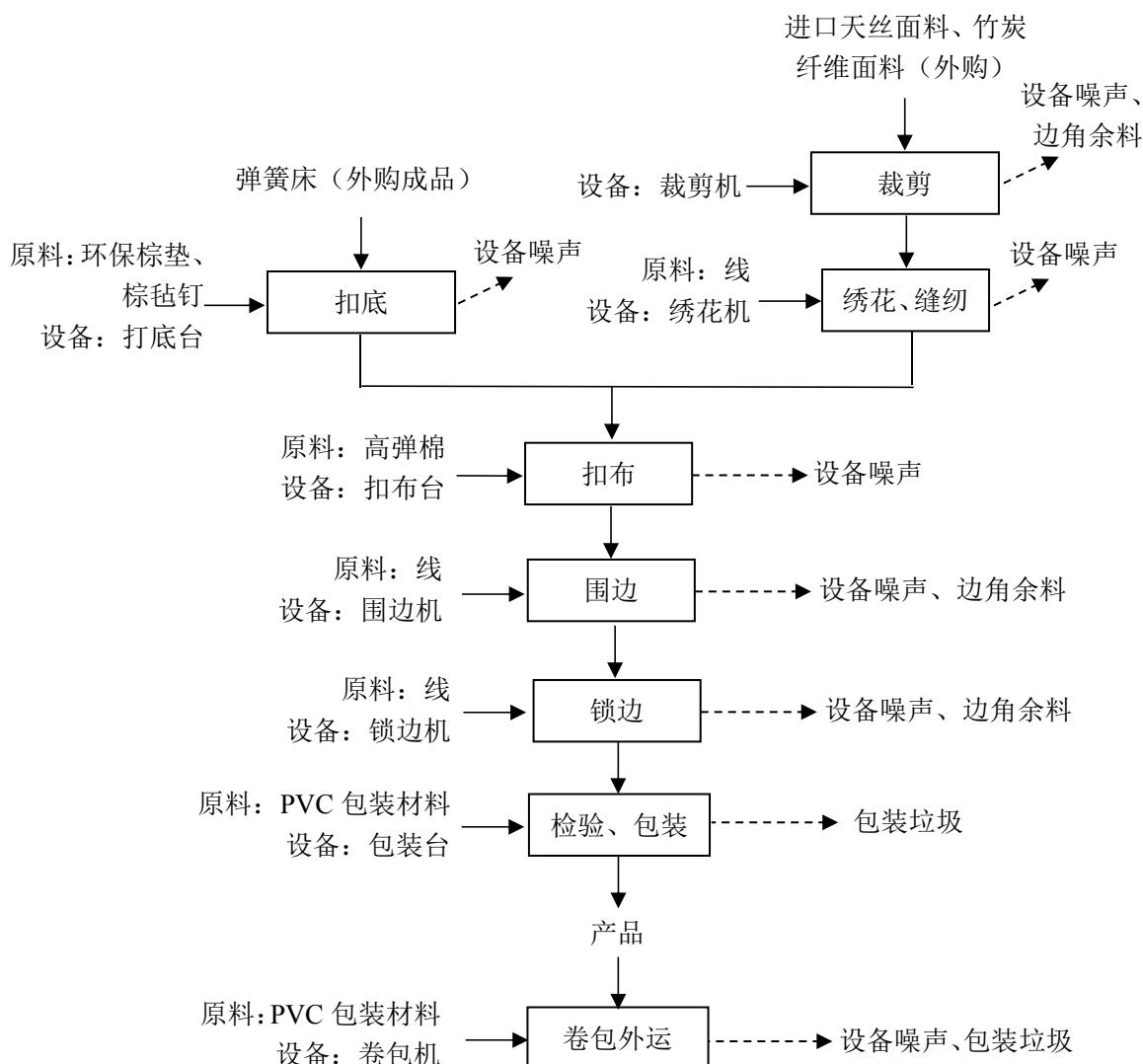
		3#排气筒排放。	
	2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并在各产尘设备刀口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与中央脉冲布袋除尘系统的吸尘横管相连，由风机将产生的粉尘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2#）排放。风机风量为2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3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UV生产线砂光粉尘，粉尘收集箱通过软管与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吸尘横管相连，由风机将砂光机上方收集箱收集的粉尘引至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1#）排放。风机风量为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1	危废暂存区域需采取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的“三防”措施，地面采用“不低于10cm厚防渗混凝土+2mm厚HDPE防渗膜+10cm厚防渗混凝土+1mm厚环氧树脂漆”进行处理，使危废暂存间防渗区满足等效黏土防护层Mb≥6.0m，K≤1×10-10cm/s。危废暂存区域周围设置10cm高围堰，防止泄漏时溢流。	与环评一致
	2	分别设置废弃的UV油漆、UV腻子包装桶暂存间与UV油漆、UV腻子原料暂存间，并分别对暂存区地面采用地面采用“不低于10cm厚防渗混凝土+2mm厚HDPE防渗膜+10cm厚防渗混凝土+1mm厚环氧树脂漆”进行处理，使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区满足等效黏土防护层Mb≥6.0m，K≤1×10-10cm/s，液体原料暂存间防渗区满足等效黏土防护层Mb≥6.0m，K≤1×10-7cm/s。	与环评一致
	3	立即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协议，并上报新都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与环评一致
	4	含油抹布、手套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一致
	1	在UV涂装线车间内设置独立的UV油漆、UV腻子、白乳胶暂存区域，并进行防雨、防渗、防腐等“三防”处理，地面采用“不低于10cm厚防渗混凝土+2mm厚HDPE防渗膜+10cm厚防渗混凝土+1mm厚环氧树脂漆”进行处理，使暂存间防渗区满足等效黏土防护层Mb≥6.0m，K≤1×10-7cm/s。同时暂存区四周设置10cm高围堰，防止溢流。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		对危废暂存区域地面采用“不低于10cm厚防渗混凝土+2mm厚HDPE防渗膜+10cm厚防渗混凝土+1mm厚环氧树脂漆”进行处理，使危废暂存间防渗区满足等效黏土防护层Mb≥6.0m，K≤1×10-10cm/s。同时在暂存区域四周设置10cm高围堰。	与环评一致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一、营运期主要工艺流程简述****1、工艺流程及污染物发生种类、位置**

本项目厂房内部划分为三个生产车间，分别生产不同产品。现就各车间生产工艺流程分别介绍如下：

(1) 床垫生产车间

该车间内主要生产床垫，其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2-1。

**图 2-1 项目床垫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节点图**

详细工艺流程介绍如下：

扣底：将外购的环保棕垫分别铺设在弹簧床（外购成品）的两面，用大 C 钉枪沿着四边打棕毡钉，在床网的中间串线，使环保棕垫和弹簧床牢固定位。此过程污染

物主要为打棕毡钉时产生的设备噪声。

裁剪：将外购的进口天丝面料、竹炭纤维面料利用裁剪机裁剪成所需的尺寸，另外部分需人工裁剪围边布、异型规格的布。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裁剪边角余料和设备噪声。

绣花、缝纫：将裁剪后的面料在绣花机上绣设计的花纹及 LOGO，同时对裁剪后的面料进行缝合。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扣布：在扣布台上，固定好扣底后的床垫，将缝纫后的面料棉铺在床垫的两面用扣布钉打紧，并套好围边布。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围边：将床垫的两侧按要求装入四个透气孔，将人工裁剪的围边布跟随着围边机一起围边，围边绗缝要直，转弯 90 度角为标准，并且转弯要转的精巧、细致。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锁边：将围边后的床垫四周进行锁边固定，得到最终产品。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检验、包装：用风枪将床面的灰尘吹干净，按要求检查质量，再进行 PVC 塑料包装，放入四个包角和说明书，用胶纸将床垫的四周密封起来，然后再用牛皮纸进行外包装并标注型号和规格。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卷包外运：产品外运时，为减少床垫体积，需采用卷包机对床垫进行卷包压缩卷压后床垫体积大大减小，从而大幅度降低产品运输及仓储成本。此过程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2) 定制家具车间

定制家具车间主要生产如酒柜、鞋柜、榻榻米、橱柜等产品，该车间产品不涉及喷涂工序。具体生产工艺流程介绍如下：

下料：项目将外购的多层板、指接板、颗粒板，通过推台锯、雕刻机等设备切成所需要的尺寸规格。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边角料、噪声和粉尘。

封边：封边过程使用 EVA 热熔胶，颗粒状的热熔胶的封边机内加热至 180℃ ~190℃后将 PVC 封边条对已成型部件四周的裸露部分进行包裹，达到封边的目的，避免板材因碰撞而损坏或因过量吸入水分而变形。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噪声、废封边条、有机废气。

铣型：利用木工镂铣机对板材进行铣型，得到设计的形状。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

噪声和粉尘。

打孔：根据设计位置，利用红外线打孔机、木工三排钻等设备，在封边后板材上打孔，以便于后续安装。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木屑、噪声和粉尘。

试组装：将外购的、三和一连接件、门铰、拉手等五金部件，按照设计及工艺要求将产品的各个部件组装在该产品的相应位置，使其部件完美组合后构成一个完整的、适用的、合格的、理想的产品。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五金件。

包装入库：试安装成功后，对产品表面采用抹布进行清洁。然后进行拆卸，使用包装纸箱将成品包装好入库。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抹布、废包装材料。

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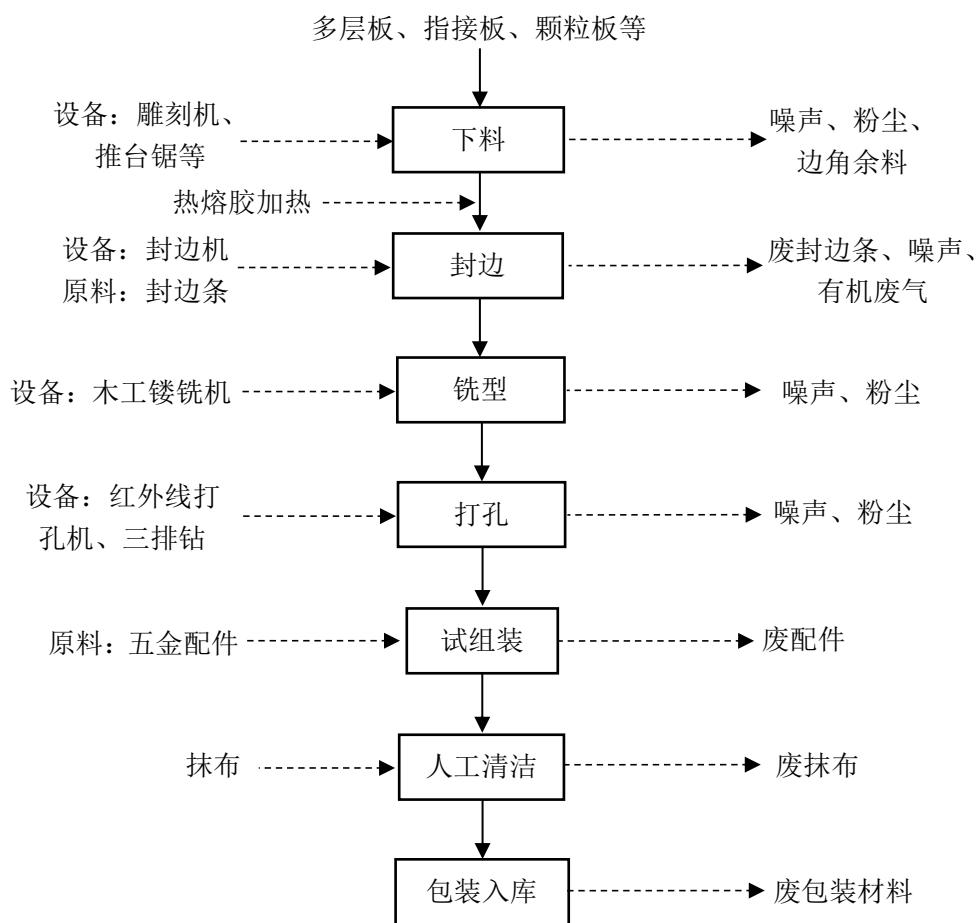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定制家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 木制品加工车间

木制品加工车间主要使用木饰面板作为原材料加工生产产品。木饰面板涉及喷涂作业，以使生产出来的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该车间生产工艺分为两部分：一是喷涂生产线，二是利用喷涂后板材生产产品线。现分别介绍如下：

①喷涂生产线

喷涂生产线上，将砂光机、腻子机、双辊辊涂机、输送机、UV 固化机、覆膜机等设备安装生产工序进行组合安装在一起，形成一条完整的生产线。项目使用的 UV 油漆为成品，厂区不进行调漆作业。本项目喷涂生产线具体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2-3 所示。

项目使用的 UV 油漆、UV 腻子包装规格为 1t/桶，暂存于原料库房内。生产时，使用小桶（20kg/桶）转移至喷涂生产线各生产工位，原料使用完毕后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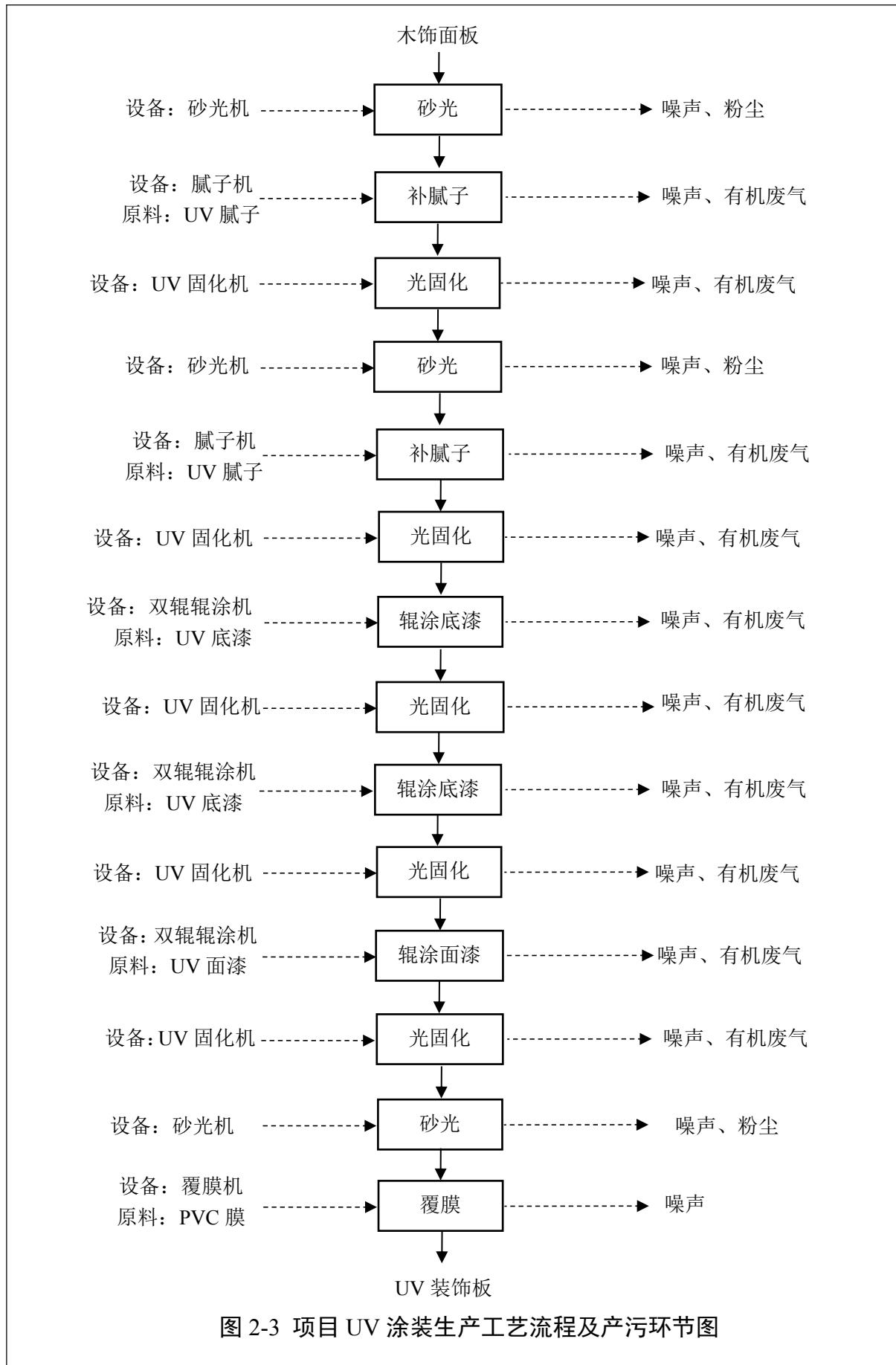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 UV 涂装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砂光：利用砂光机对木饰面板进行打磨使其去棱除糙，平顺圆畅。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噪声、粉尘。

补腻子：使用腻子机将液体 UV 腻子涂抹在板材表面，填充并封闭基材管孔，为涂装作铺垫。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噪声、有机废气。

光固化：使用 UV 固化机对板材表面的液体加热固化，使 UV 腻子、UV 油漆等附着在板材表面。由于固化过程在瞬间完成，因此该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较少。

辊涂油漆：利用双辊辊涂机将 UV 油漆涂敷在板材表面。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噪声、有机废气。

辊涂的基本原理为：以转辊作涂料的载体，涂料在转辊表面形成一定厚度的湿膜，然后借助转辊在转动过程中与被涂物接触，将涂料涂敷在被涂物的表面。即通过机械上的钢轮与胶轮之间贴紧在一起，油漆注入到钢轮与胶轮之间的 V 缝中，通过钢轮与胶轮的对向同步转动，使得油漆均匀的粘附在胶轮与钢轮的表面，再由胶轮接触需要加工的材料表面，均匀的将油漆涂在材料的表面。**因此，滚涂过程中无需流平。**

项目使用双辊辊涂机由进漆系统和回漆系统组成，其中进漆系统由油漆泵、油漆管、球阀、管接头等组成，负责把油漆抽到均布头上；回漆系统由短回漆槽、长回漆槽、回漆漏斗等组成，负责油漆回收循环。

覆膜：通过覆膜机将 PVC 膜热压覆贴到在板材表面，起保护及增加光泽的作用。覆膜温度约 35℃，远于 PVC 膜的熔融温度（75~90℃），因此无有机废气产生，主要污染物为设备噪声。

②产品生产线

项目木制品车间最终产品为木饰面墙壁、衣柜和木门。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木饰面墙壁生产工艺流程

将 UV 涂装线生产的 UV 装饰板依次通过开料、封边、开槽等工序后得到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2-4 所示。

开槽：利用数控 CNC 机对板材进行开槽，以便于板材将的组装衔接。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木屑、噪声和粉尘。

B、衣柜

项目衣柜生产工艺流程与定制家具车间工艺流程完全一致，只是所需要的原材料不同。本项目使用的是 UV 涂装线生产的 UV 装饰板。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2-5 所

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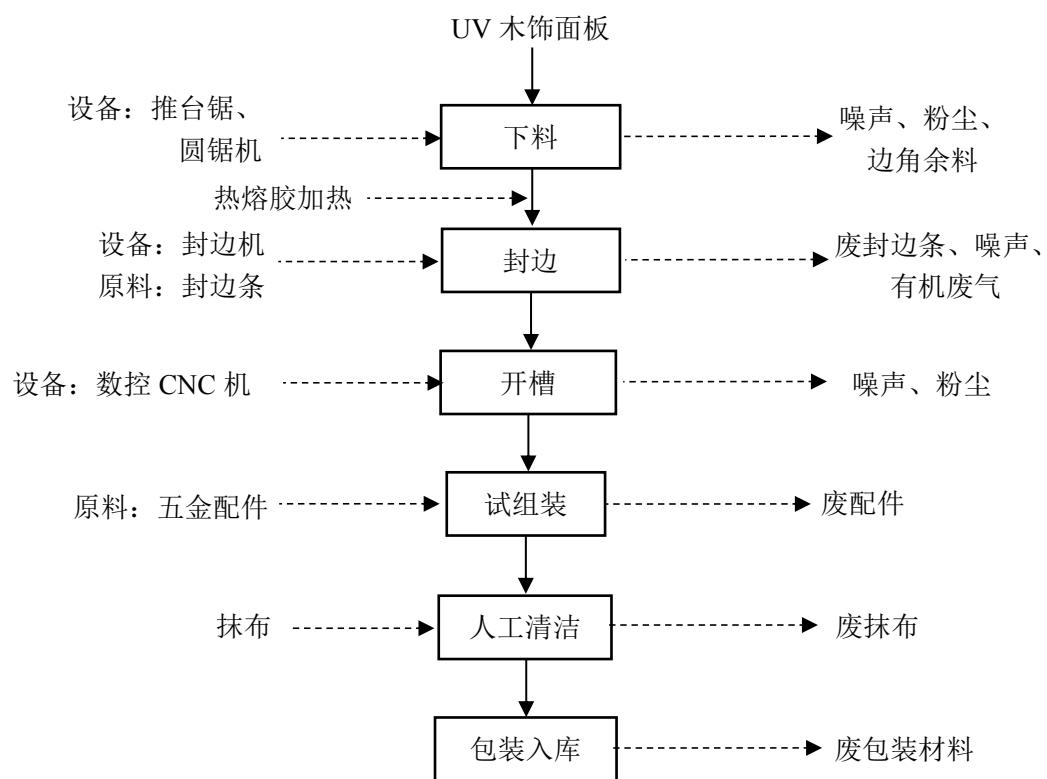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木饰面墙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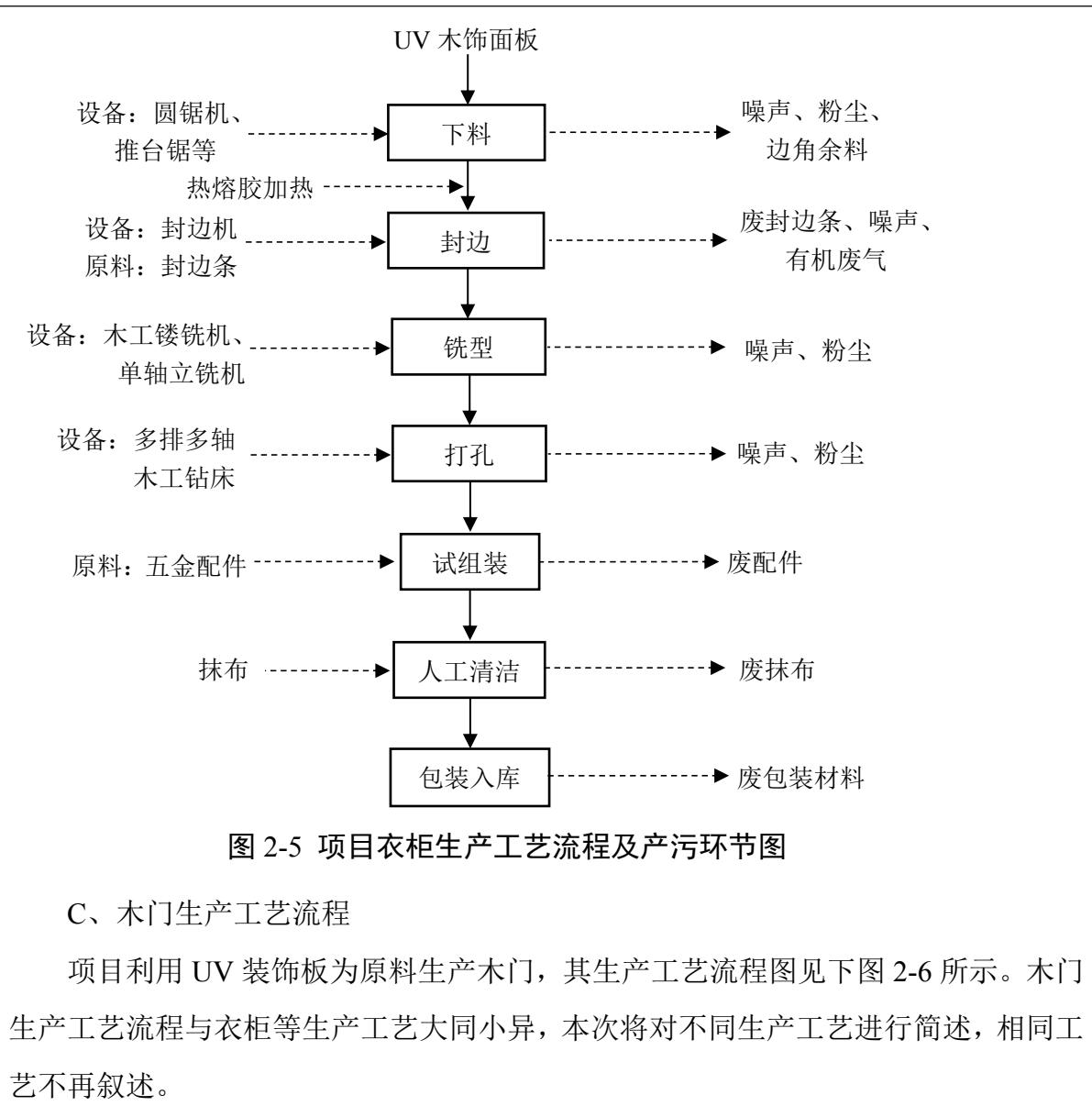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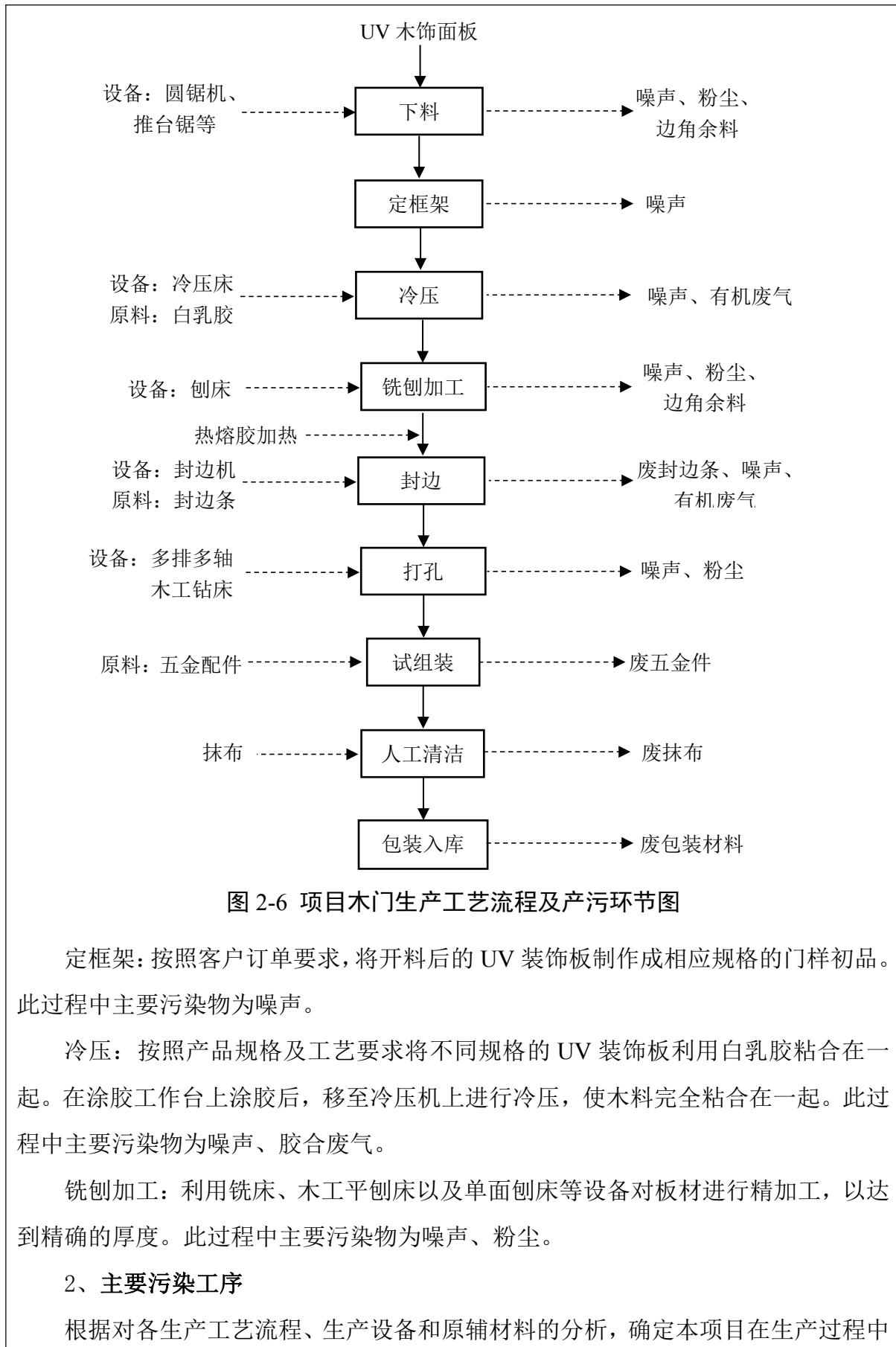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衣柜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C、木门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利用 UV 装饰板为原料生产木门，其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2-6 所示。木门生产工艺流程与衣柜等生产工艺大同小异，本次将对不同生产工艺进行简述，相同工艺不再叙述。



产生的污染因素如下：

废水：本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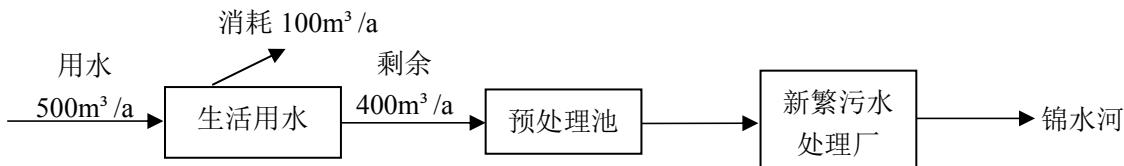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有机废气。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

固废：主要包括板材边角余料、包装垃圾、废砂带、废五金件、废封边条、员工生活垃圾、废抹布、预处理池污泥、废辊涂轮、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含油抹布手套等。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一、营运期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繁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锦水河。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和有机废气。

板材开料、铣型、钻孔、砂光、等过程中产生的木工粉尘经在各产尘设备刀口上方集气罩收集后，经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UV涂装车间砂光过程中产生的砂光粉尘由风机将砂光机上方收集箱收集的粉尘引至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

项目UV油漆涂装、冷压、封边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危废暂存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两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空压机、锁边机、半自动卷包机、砂光机、封边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墙体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项目包装垃圾、板材边角余料、废砂带、废五金件、废封边条均经收集后全部外卖废品回收站处理；预处理池污泥由专业人员清掏后与废抹布、含油抹布、手套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危险废物

UV辊涂轮后砂光粉尘、废白乳胶桶、废UV油漆桶、废UV腻子桶、废辊涂轮、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表 3-1 项目固废处理整改措施一览表

项目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环评措施	实际措施	整改要求
板材边角余料	20t/a	20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无
包装垃圾	5t/a	5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无
废砂带	200 条/a	200 条/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无
废五金件	0.3t/a	0.3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无
废封边条	0.05t/a	0.05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无
生活垃圾	5.1t/a	5.1t/a	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无
预处理池污泥	0.1t/a	0.1t/a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无
废抹布	0.07t/a	0.07t/a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无
木工粉尘	2.475t/a	2.475t/a	统一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
UV 辊涂后砂光粉尘	0.1373t/a	0.1373t/a	暂存危废暂存间	与环评一致	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危废交其处理。
废 UV 油漆、腻子桶	16 个/年	16 个/年	暂存危废暂存间	与环评一致	
废白乳胶桶	150 个/年	150 个/年	暂存危废暂存间	与环评一致	
废辊涂轮	0.2t/a	0.2t/a	/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4.915t/a	4.915t/a	/	与环评一致	
含油抹布、手套	0.02t/a	0.02t/a	暂存危废暂存间	与环评一致	

二、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见下表。本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环保投资估算为 42.5 万元（其中新增环保投资 29.7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42%。

表 3-2 环保投资对照表 单位：万元

类型	环评处理措施	实际处理措施	环评投资		实际投资	备注
			已投入	新增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的预处理池处理达	与环评一致	/	/	/	依托既

	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后，排入锦水河。					有预处理池	
废气	新增有机废气处理设置，采用“两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处理工艺，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风机风量为 20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	5.0	5.0	新增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在封边机热熔胶熔化段、冷压床上方安装集气罩(共计 6 台)，热熔胶熔化产生的有机废气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	3.0	3.0	新增集气罩及收集管道	
	UV 涂装线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既有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	/	/	依托既有管道	
	在危废暂存间上方增设负压抽风系统，将暂存间内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引至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中处理后通过 3#排气筒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	0.5	0.5	新增负压抽风系统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木工粉尘，并在各产尘设备刀口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与中央脉冲布袋除尘系统的吸尘横管相连，由风机将产生的粉尘经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风机风量为 2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	7.0	7.0	新增中央除尘器处理木工粉尘	
	新增一套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 UV 生产线砂光粉尘，粉尘收集箱通过软管与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的吸尘横管相连，由风机将砂光机上方收集箱收集的粉尘引至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风机风量为 5000m ³ /h。	与环评一致	/	7.0	7.0	新增中央除尘器理 UV 生产线砂光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与环评一致	/	/	/	/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加固、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10.0	2.0	12.0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废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预处理池污泥定期由专人清掏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	/	/	依托既有设施	
	板材边角余料外售资源化利用，包装垃圾、废砂带、废五金件、废封边条等统	与环评一致	0.1	/	0.1	新建一般固废	

	一收集后外售。					暂存间	
	废 UV 油漆、腻子桶交由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0.2	/	0.2	/	
	废白乳胶桶、废活性炭、废辊涂轮、含油抹布手套等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与环评一致	/	1.0	1.0	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地下水	车间内实施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包括危险危废暂存间、液体原料暂存区等，一般防渗区为生产车间、预处理池等，简单防渗区为办公用房。	与环评一致	2.0	2.0	4.0	对废危暂存间、液体原料暂存区进行整改	
	加强厂内管理，严禁烟火；制定火灾应急预案，并进行厂内员工风险应急培训、演练等。	与环评一致	0.5	1.0	1.5	新建	
环境风险	设置独立的危废暂存场所，地面做防雨、防渗、防漏处理，同时设置导流沟、10cm高围堰、空桶等备用容器，围堰、空桶的容量不得小于液态危险废物的最大贮量。	设置独立的危废暂存场所，地面做防雨、防渗、防漏处理	/	0.2	0.2	新建	
	设置独立的液体原料暂存场所，地面做防雨、防渗、防漏处理，同时设置收集沟、10cm高围堰、空桶等备用容器，总容量不得小于 4.0m ³ 。	与环评一致	/	1.0	1.0	新建	
	设置灭火器、消防沙袋等消防器材。	与环评一致	/	/	/	依托既有设施	
合计		与环评一致	12.8	29.7	42.5	占总投资 35.42%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金度路 198 号既有厂房建设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配套建设相应的环保、公用设施。建成后年生产床垫 2000 张、定制家具（如酒柜、鞋柜、榻榻米、橱柜等）5500 m²、木饰面墙壁 1500 m²、衣柜 2000 m²、木门 200 套。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的家具制造业（行业代码：C2110）。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本）>》，本项目产品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同时本项目生产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列明落后淘汰设备，也不属于工信部《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中淘汰装备和产品。成都市新都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为本项目出具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019-510114-21-03-385715】JXQB-0510 号），给予项目备案。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项目选址及总平布置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金度路 198 号。根据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51011420090094，见附件），明确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本项目主要从事家具生产制造，项目的建设未改变土地的利用性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新都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

本项目使用 UV 油漆、UV 腻子，均属于环保型涂料；同时项目采用自动辊涂生产工艺，属于较为先进的工艺技术。另外，本项目涂装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拟采取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的收集效率不低于 80%，处理后废气能实现达标排放。

本项目整个建筑空间利用和布局合理，环保设施于整体布局中充分考虑，有效避免了对环境的影响。总图布置中考虑了环保要求，故本项目平面布置是合理的。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地表水

根据成都市新都区环境质量报告书（2017 年度），毗河新毗大桥监测断面水质类别为IV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IV类），超标率为 16.7%；毗河拦河堰断面水质类别为劣V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劣V类）、BOD5（IV类），超标率分别为 50.0%、58.3%。

2. 大气环境

基本污染物：根据《成都市 2018 年环境质量报告书》，成都市环境空气质量中 SO₂、CO 能够达标，PM_{2.5}、O₃、N_O₂、PM₁₀ 未达标。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可知，2018 年成都市属于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

特征污染物：根据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 TVOC 监测浓度能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限值要求；TSP 监测浓度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表明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3. 声学环境

通过对项目厂界四周的噪声监测结果可知，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区域噪声环境质量较好。

（四）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地表水：项目生活污水经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进入锦水河，能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对地表水环境质量不产生明显影响。

大气环境：本项目建成后，有机废气经采取相应措施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保护目标及环境空气质量影响非常小，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仍将基本维持现状。

声学环境：项目噪声通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可以使本项目场界噪声控制在标准限值内，不会产生噪声污染影响。

废渣：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不造成二次污染，固体废弃物均可得到妥善的处置。

（五）结论

本工程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新都区土地利用规划和成都家具产业园规划要求，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项目建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环境风险处于可控制水平，在认真落实环保资金及治污措施的前提下可以实现达标排放，所采用的环保

措施技术经济可行，在完成以上各项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在拟选址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讲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做好项目建设的“三同时”工作，切实做到环保治理设施与生产同步进行。
- 2、建立健全各种生产环保规章制度，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 3、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弃物应修建专门堆放存贮点。
- 4、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确保有机废气、粉尘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 5、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及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的工作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保证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排放。
- 6、若本项目建设内容、生产工艺、建设性质或建设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动，必须重新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

三、环评批复

项目于家具园区金度路 198 号建设，总投资 1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2.5 万元。占地面积 10345.78 m²。

运营期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严格废水收集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项目产生的木工粉尘经集气罩+中央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UV 辊涂后的砂光粉尘收集至 1 套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辊涂废气、固化废气、危废暂存间废气分别经负压抽风收集，封边废气由设备上方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通过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达标排放。

(三) 项目运行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 项目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得随意倾倒；产

生的废包装桶、UV 辊涂后砂光粉尘、废辊涂轮、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堆放，设置规范的识别标示，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详见附件：新环评审[2020]12号文。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验收监测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域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Leq (dB(A))	65	昼间: Leq (dB(A))	65
	夜间: Leq (dB(A))	55	夜间: Leq (dB(A))	55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中家具制造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中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中“家具制造”限值要求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所列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限值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设计年产床垫 2000 张、定

制家具 5500 m²、木饰面墙壁 1500 m²、衣柜 2000 m²、木门 200 套。本项目劳动定员共计 34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单班 10 小时。

目前有员工 34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单班 10 小时，夜间不生产，年产床垫 2000 张、定制家具 5500m²、木饰面墙壁 1500m²、衣柜 2000m²、木门 200 套。验收监测期间，2020 年 3 月 25~26 日，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二）检测项目

废水检测项目：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以 N 计）、悬浮物、总磷（以 P 计）、动植物油；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

噪声检测项目：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三）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

废水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见表 5-2；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见表 5-3；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相关信息见表 5-4；噪声检测点位及声源信息见表 5-5。

表 5-2 废水检测点位及样品信息

点位序号	样品编号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性状
/	2019120249-W1~W8	总排口	2020.03.25~2020.03.26	微浊、微黄、微臭、无浮油

表 5-3 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

断面序号	断面位置	污染源名称	净化设备	排气筒高度(m)	燃料类型	建设时间	工况说明
3#	垂直管道距地 6	有机废气	活性炭处	15	/	/	正常

	米，距变径 4.4 米		理设备				
1#	垂直管道距地 6.7m，距变径 5m	砂光粉尘废 气	中央除尘 器	15	/	/	正常
2#	垂直管道距地 4.35m，距变径 3m	木工工序废 气	中央除尘 器	15	/	/	正常

表 5-4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及相关信息

点位序号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持续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1#	项目厂界北侧	2020.03.25-2020.03.26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	无持续风向	<0.3	晴/阴
2#	项目厂界西侧	2020.03.25-2020.03.26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	无持续风向	<0.3	晴/阴
3#	项目厂界西侧	2020.03.25-2020.03.26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甲醛	无持续风向	<0.3	晴/阴

表 5-5 噪声检测点位及声源信息

点位序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功能区类别/房间类型	运行时段	测试时工况
1#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2020.03.25-2020.03.26	无明显声源	3	昼间	正常

2#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2020.03.25-2020.03.26	风机、裁剪机	3	昼间	正常
3#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2020.03.25-2020.03.26	空压机、推台锯	3	昼间	正常
4#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2020.03.25-2020.03.26	风机、空压机	3	昼间	正常

(四)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5-6；采样仪器信息见表 5-7。

表 5-6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pH 计 PHS-3C	JC/YQ001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F4 型便携式溶解氧测定 F4 Standard	JC/YQ162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BSA224S-CW	JC/YQ031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JC/YQ083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JC/YQ027	0.01mg/L

水和废水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 460	JC/YQ201	0.06mg/L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JC/YQ125	0.025mg/m³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型	JC/YQ084	0.07mg/m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³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BSA224S-CW	JC/YQ031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³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JC/YQ041	5.0×10-4mg/m³
	甲苯				
	二甲苯				
噪声与振动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JC/YQ206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声校准器 HS6020A	JC/YQ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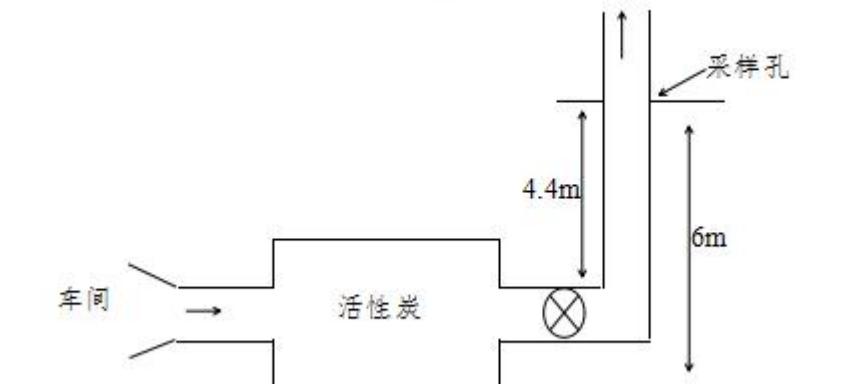
根据《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按基准物质标定，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总烃有机化合物(以 NMOC 表示，以碳计)，即采用规定的检测方法，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其中主要是 C2-C8)的总量(以碳计)。待国家检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

定量加和的测定方法测量 VOCs (以 TOC 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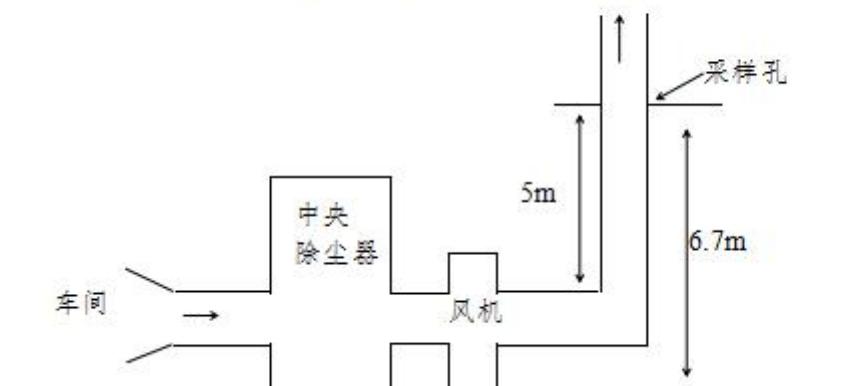
表 5-7 采样仪器及型号

样品类别	采样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有组织废气	智能 2+1 大气采样器 ADS-2062E(2.0)	JC/YQ222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 3012H-D	JC/YQ196
无组织废气	高负压智能采样器 ADS-2062G	JC/YQ219、JC/YQ220、JC/YQ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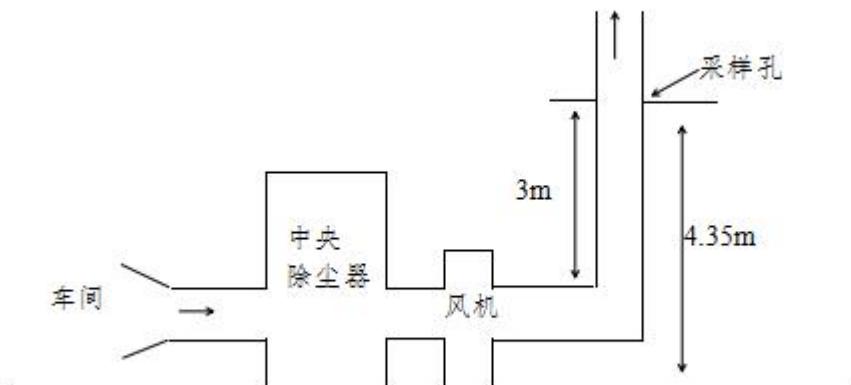
有机废气(3#)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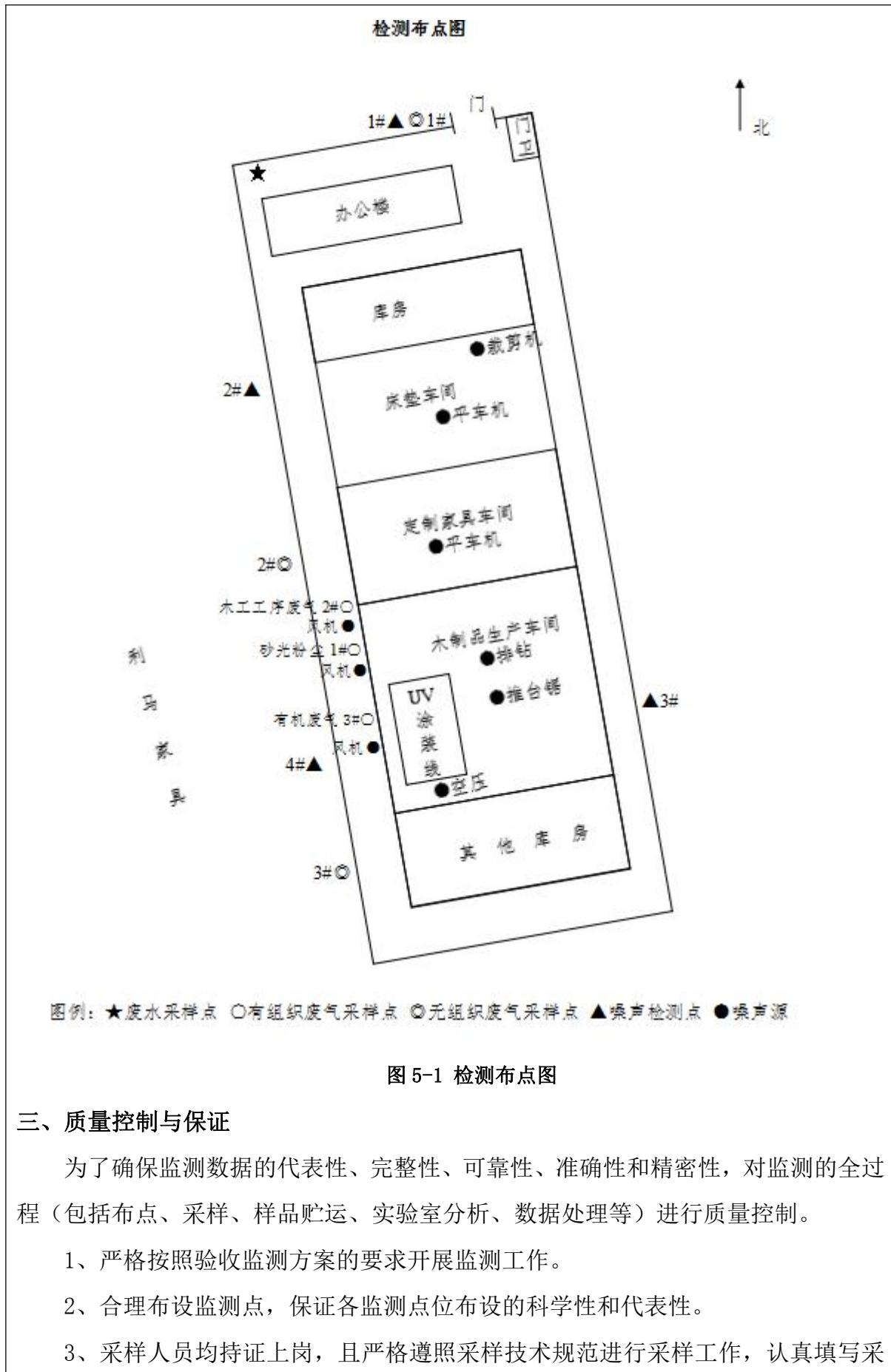


砂光粉尘废气(1#)检测布点图



木工工序废气(2#)检测布点图





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6、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7、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监测结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

表 6-1 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2020.03.25					2020.03.26					标准限值
	2019120 249-W1	20191202 49-W2	20191202 49-W3	20191202 49-W4	平均 值	20191202 49-W5	201912024 9-W6	201912024 9-W7	20191202 49-W8	平均值	
pH (无量纲)	7.64	7.57	7.68	7.71	/	7.54	7.65	7.69	7.48	/	6-9
悬浮物 (mg/L)	22	16	18	18	19	16	17	15	16	19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1.8	44.5	42.3	45.1	43.5	44.8	47.8	43.5	48.2	46.1	600
化学需氧量 (mg/L)	97	94	100	99	98	100	102	96	95	98	500
氨氮 (以 N 计) (mg/L)	27.6	28.3	25.9	26.6	27.1	27.0	27.1	27.5	26.6	27.0	45
总磷 (以 P 计) (mg/L)	2.40	2.56	2.02	2.13	2.28	2.09	2.45	2.33	2.64	2.38	8
动植物油 (mg/L)	0.20	0.17	0.13	0.23	0.18	0.16	0.16	0.29	0.17	0.20	100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限值要求。

表 6-2 质量控制统计结果

序号	采样日期	污染物	样品数量(份)	平行			加标回收率			有证标准标样					
				个数	检查率(%)	相对偏差(%)	合格否	个数	检查率(%)	加标回收率(%)	合格否	个数	实测值	真值	合格否
1	2020.03.2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1	25	0.5	合格	/	/	/	/	1	60.9	64.0±4.6	合格
2		氨氮	4	1	25	0.5	合格	/	/	/	/	1	3.07	3.09±0.12	合格
3		化学需氧量	4	1	25	1.0	合格	/	/	/	/	1	222	229±9	合格
4		总磷	4	1	25	1.0	合格	/	/	/	/	1	0.497	0.502±0.021	合格
5	2020.03.2 6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1	222	229±9	合格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1	25	2.8	合格	/	/	/	/	1	62.8	64.0±4.6	合格
7		氨氮	/	/	/	/	/	/	/	/	/	1	3.07	3.09±0.12	合格
8		总磷	4	1	25	0.6	合格	/	/	/	/	1	0.503	0.502±0.021	合格

二、废气监测结果

表 6-3 有机废气(3#)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mg/m ³)	平均值(mg/m ³)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mg/m 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kg/h)		
2020 . 03 . 25	标干烟气流量	11151 (m ³ /h)							15	
	苯	2019120 249-A1	0.0390	0.0201	0.0201	1	2.24× 10-4	0.2		
		2019120 249-A2	0.0114							
		2019120 249-A3	0.0098							
	甲苯	2019120 249-A1	0.0434	0.0615	0.0615	5	6.86× 10-4	0.4		
		2019120 249-A2	0.0456							
		2019120 249-A3	0.0955							
	二甲苯	2019120 249-A1	0.115	0.178	0.178	15	1.99× 10-3	0.6		
		2019120 249-A2	0.170							
		2019120 249-A3	0.24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2019120 249-A1	9.46	5.65	5.65	60	0.063	3.4		
		2019120 249-A2	3.71							
		2019120 249-A3	3.78							
	甲醛	2019120 249-A1	0.275	0.275	0.275	5	3.06× 10-3	0.2		
		2019120 249-A2	0.246							
		2019120 249-A3	0.303							
2020 . 03.	标干烟气流量	11003 (m ³ /h)								

26 2020 .03. 26	苯	2019120 249-A4	0.0081	0.0090	0.0090	1	9.93×10^{-5}	0.2	15	
		2019120 249-A5	0.0069							
		2019120 249-A6	0.0121							
	甲苯	2019120 249-A4	0.0367	0.106	0.106	5	1.17×10^{-3}	0.4		
		2019120 249-A5	0.154							
		2019120 249-A6	0.127							
	二甲苯	2019120 249-A4	0.191	0.309	0.309	15	3.40×10^{-3}	0.6		
		2019120 249-A5	0.408							
		2019120 249-A6	0.328							
	VOCs (以非 甲烷总 烃计)	2019120 249-A4	5.43	4.05	4.05	60	0.045	3.4		
		2019120 249-A5	3.46							
		2019120 249-A6	3.26							
	甲醛	2019120 249-A4	0.209	0.236	0.236	5	2.60×10^{-3}	0.2		
		2019120 249-A5	0.264							
		2019120 249-A6	0.236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家具制造排放标准；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4 中排放标准。

表 6-4 砂光粉尘废气(1#)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mg/m ³)	平均值(mg/m ³)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mg/m 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kg/h)	
	标干烟气流量	9162 (m ³ /h)							
2020 .03. 25	颗粒物	201912024 9-A1	3.09	3.07	<20	120	0.028	3.5	15
		201912024 9-A2	1.93						
		201912024 9-A3	4.18						
	标干烟气流量	9089 (m ³ /h)							
2020 .03. 26	颗粒物	201912024 9-A7	3.53	3.49	<20	120	0.032	3.5	15
		201912024 9-A8	3.87						
		201912024 9-A9	3.05						

备注：2020年3月25日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为3.07mg/m³，2020年3月26日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为3.49mg/m³，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修改单的要求，采用本标准检测浓度小于等于20mg/m³时，测定结果表述<20mg/m³。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砂光粉尘废气(1#)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

表 6-5 木工工序废气(2#)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mg/m ³)	平均值(mg/m ³)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mg/m 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kg/h)		
2020 . 03 . 25	颗粒物	标干烟气流量	6704 (m ³ /h)							
		2019120 249-A4	2.01	2.72	<20	120	0.018	3.5	15	
		2019120 249-A5	2.85							
		2019120 249-A6	3.29							
2020 . 03 . 26	颗粒物	标干烟气流量	6554 (m ³ /h)							
		2019120 249-A10	2.09	2.51	<20	120	0.016	3.5		
		2019120 249-A11	2.07							
		2019120 249-A12	3.38							

备注：2020年3月25日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为2.72mg/m³，2020年3月26日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为2.51mg/m³，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修改单的要求，采用本标准检测浓度小于等于20mg/m³时，测定结果表述<20mg/m³。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木工工序废气(2#)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

表 6-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mg/m ³)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苯	甲苯	二甲苯	甲醛
2020	1#	第一次	2019120249-A1	1.18	0.0018	0.0256	0.0103	0.061

.03. 25	第二次	2019120249-A2	1.03	0.0051	0.0069	0.0153	0.047	
		2019120249-A3	1.08	0.0018	0.0034	0.0103	0.076	
		2019120249-A4	1.03	0.0017	0.0065	0.0130	0.062	
	2#	2019120249-A5	1.05	0.0028	0.0068	0.0046	0.075	
		2019120249-A6	1.01	0.0007	0.0034	0.0066	0.047	
		2019120249-A7	1.05	0.0013	0.0036	0.0055	0.033	
		2019120249-A8	1.16	0.0013	0.0116	0.0085	0.076	
	3#	2019120249-A9	1.19	0.0015	0.0196	0.0222	0.075	
		2019120249-A10	0.97	0.0013	0.0017	0.0084	0.062	
		2019120249-A11	1.34	0.0036	0.0047	0.0018	0.033	
		2019120249-A12	0.96	0.0082	0.0190	0.0022	0.047	
2020 .03. 26	1#	第一次	2019120249-A13	0.96	0.0022	0.0019	0.0031	0.074
		第二次	2019120249-A14	1.15	0.0008	0.0072	0.0065	0.060
		第三次	2019120249-A15	1.02	0.0007	0.0014	0.0053	0.032
		第四次	2019120249-A16	0.95	0.0008	0.0102	0.0027	0.046
	2#	第一次	2019120249-A17	0.92	0.0019	0.0018	0.0011	0.060
		第二次	2019120249-A18	0.86	0.0045	0.0064	0.0048	0.060
		第三次	2019120249-A19	0.78	0.0011	0.0060	0.0010	0.074
		第四次	2019120249-A20	0.81	0.0032	0.0224	0.0234	0.032
	3#	第一次	2019120249-A21	0.75	ND	0.0077	0.016	0.088
		第二次	2019120249-A22	0.83	0.0011	0.0047	0.0014	0.074
		第三次	2019120249-A23	1.06	0.0042	0.0091	0.0023	0.046
		第四次	2019120249-A24	0.85	0.0007	0.0013	0.0023	0.032
标准限值		/	/	2.0	0.1	0.2	0.2	0.1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苯检出限为 $5.0 \times 10^{-4} \text{ mg/m}^3$ 。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排放标准；甲醛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6 中排放标准。

三、噪声监测结果

表 6-7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金度路 198 号	仪 器 校 准 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无明显声源, 2#为风机、裁剪机, 3#为空压机、推台锯, 4#为风机、空压机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 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7/93.7	93.8/93.8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eq[dB(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20.03.2 5	1#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9	65
	2#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62	65
	3#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8	65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62	65
2020.03.2 6	1#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8	65
	2#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62	
	3#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58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61	

分析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本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制定了《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综合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项目包装垃圾、板材边角余料、废砂带、废五金件、废封边条均经收集后全部外卖废品回收站处理；预处理池污泥由专业人员清掏后与废抹布、含油抹布、手套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危险废物

UV辊涂轮后砂光粉尘、废白乳胶桶、废UV油漆桶、废UV腻子桶、废辊涂轮、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三、总量控制指标

表 7-1 项目控制对照表

项目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	实际排放总量
VOCs	0.2075t/a	0.1512t/a
粉尘	0.3045t/a	0.12t/a
化学需氧量	0.204t/a	0.0392t/a
氨氮	0.0184t/a	0.0108t/a
总磷	0.003264t/a	0.000932t/a

注：废水排放总量(t/a)=废水排放浓度(mg/l) × 废水排放量(400m³/a) × 10⁻⁶；

废气排放总量(t/a)=污染因子排放速率(kg/h) × 废气有效排放时间(2400h) × 10⁻³；

浓度以验收监测两天平均值最高浓度计。

四、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

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有效，被调查人员统计表见表 7-2，问卷调查统计见表 7-3。

表 7-2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地址
1	龚**	男	30	大专	1354****0639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2	印**	男	21	初中	183****860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3	黄**	男	52	初中	186****2739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4	李**	男	27	大专	132****3515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5	金**	男	46	初中	139****8988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6	孙**	男	36	高中	136****3789	成都利马家具有限公司
7	李*	女	24	大专	152****6972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8	方**	男	24	本科	181****892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9	高*	男	36	高中	135****4722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10	曾**	女	28	高中	136****22923	成都利马家具有限公司
11	李*	男	24	中专	183****4496	成都利马家具有限公司
12	江*	男	36	中专	138****3731	成都利马家具有限公司
13	李**	女	50	初中	135****4596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14	陈*	男	38	初中	182****0772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15	张**	男	55	小学	159****3095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16	温**	女	44	初中	187****3926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17	杜**	女	30	高中	181****6783	香江紫钻小区
18	吴**	男	30	高中	187****5366	香江紫钻小区
19	刘**	男	21	高中	191****5292	香江紫钻小区
20	蒲**	女	39	初中	136****0090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21	牛*	男	30	高中	158****2740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22	黄**	女	20	高中	181****5356	香江紫钻小区
23	黄**	女	43	小学	158****5024	香江紫钻小区
24	徐**	男	41	初中	187****9197	香江紫钻小区

25	李*	女	48	初中	135****9456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26	于**	男	30	高中	185*****6178	香江紫钻小区
27	曾**	男	44	初中	134****7483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28	杨**	男	59	初中	136****1986	新繁镇
29	周**	女	34	高中	187****2314	成都市豆号家具有限公司
30	梁**	男	34	本科	138****4681	香江紫钻小区

表7-3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面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30	0	0	/	/	/	/	/	/	/	/
比例%	100	0	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学习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工作影响	/	/	/	2	0	0	0	28	/	/	/
比例%	/	/	/	6.7	0	0	0	93.3	/	/	/
娱乐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22	0	0	0	8	/	/	/
比例%	/	/	/	73.3	0	0	0	26.7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30	0	0
比例%	/	/	/	/	/	/	/	/	100	0	0

通过调查结果表可知：100%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支持；100%的受访者表示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无影响；100%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

五、环评批复落实要求检查

表 7-4 环评批复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保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管理，严格废水收集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我公司对生活污水采取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进入管网。
严格废气收集处理。项目产生的木工粉尘经集气罩+中央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UV辊涂后的砂光粉尘收集至1套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辊涂废气、固化废气、危废暂存间废气	已落实 我公司的木工粉尘经集气罩+中央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UV辊涂后的砂光粉尘收集至1套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

气分别经负压抽风收集，封边废气由设备上方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通过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辊涂废气、固化废气、危废暂存间废气分别经负压抽风收集，封边废气由设备上方集气罩收集，上述废气一并通过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排气筒排放。
项目运行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音、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噪声经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项目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得随意倾倒；产生的废包装桶、UV辊涂后砂光粉尘、废辊涂轮、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堆放，设置规范的识别标示，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本项目固废处置得当、去向明确。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兴建科技金属制品生产项目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内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繁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锦水河。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以N计）、总磷（以P计）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限值要求。

2、废气

板材开料、铣型、钻孔、砂光、等过程中产生的木工粉尘经在各产尘设备刀口上方集气罩收集后，经中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UV涂装车间砂光过程中产生的砂光粉尘由风机将砂光机上方收集箱收集的粉尘引至中央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

项目UV油漆涂装、冷压、封边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危废暂存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有机废气处理装置（两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家具制造排放标准；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4中排放标准。该项目1#、2#点位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苯、甲苯、二甲苯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5中其他排放标准；甲醛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6中排放标准。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空压机、锁边机、半自动卷包机、砂光机、封边机等设备运行

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墙体隔声等措施降噪。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项目包装垃圾、板材边角余料、废砂带、废五金件、废封边条均经收集后全部外卖废品回收站处理；预处理池污泥由专业人员清掏后与废抹布、含油抹布、手套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 危险废物

UV 辊涂轮后砂光粉尘、废白乳胶桶、废 UV 油漆桶、废 UV 腻子桶、废辊涂轮、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二、建议

- 1、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及安全培训；
- 2、加强环保设施设备的维护与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家具生产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成都家具产业园				
	建设单位	成都市福坤木业有限公司					邮编	610500	联系电话	13550058370		
	行业类别	C2110 木质家具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床垫 2000 张、定制家具 5500m ² 、木饰面墙壁 1500m ² 、衣柜 2000m ² 、木门 200 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床垫 2000 张、定制家具 5500m ² 、木饰面墙壁 1500m ² 、衣柜 2000m ² 、木门 200 套。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5	所占比例%	35.4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5	所占比例%	35.42%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成都市新都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新环评审[2020]12 号	批准日期	2020 年 2 月 10 日	环评单位	重庆两江源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2.5	噪声治理(万元)	12.0	固废治理(万元)	1.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6.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 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98				0.0392	0.204				
	氨氮		27				0.0108	0.0184				
	总磷		2.33				0.000932	0.003264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0.05				0.12	0.3045				
	Vocs		0.063				0.1512	0.2075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